



#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 补充说明

### 第一部分 澄江县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澄江县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有关水行政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水利管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实行依法治水、依法管水。

(2) 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和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

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制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实施取水许可及水资源费征收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3）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水功能区管理，监测河道水量、水质，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指导饮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县地下水开发利用管理和保护工作；与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并参与水环境整治和保护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和乡镇供水工作。

（4）及时分析、了解、研究地形地貌、水系河流等自然条件状况；掌握历年的旱涝情况，制定全县水利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区域综合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全县水资源保护、防洪、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有关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指导全县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

（5）承担全县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县防汛防旱工作（含城市防洪），对骨干河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负责流域性和区域性的重要水利工程管理。

（6）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对各类临河、

跨河和河道岸线的利用建设履行审批，依法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和查处，协调全县水事纠纷；组织对河道堤防占用补偿费的征收。

（7）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和质量监督，编制、审查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对全县水利工程水费的征收。

（8）加强对基层水利服务体系人、财、物的领导与监督，切实执行“建设、管理、经营、开发、服务”的指导方针。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2018 年 10 月 19 日，县长范永光在《玉溪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省级河（湖）长制督察组督查玉溪市落实抚仙湖河（湖）长制工作会议纪要》（第 108 期）上批示：县水利局负责形成每条入湖河道整治方案，于 2018 年 10 月 28 日前报市委市政府研究。22 条主要入湖河道整治方案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完成，此项任务已于 2018 年 10 月 28 日前报市委市政府研究。

2、2018 年 11 月 20 日，县长范永光在《省领导在关于落实玉溪市抚仙湖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的督查报告上的批示》上批示：进一步摸清入湖河道现状底数，到 2018 年 12 月，形成入湖河道整治方案，全面消除劣 V 类入湖水体。入湖河道整治方案于

2018年12月5日配合市河长办印发各级河长组织实施。县委重要工作交办单中，县水利局共涉及1项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抚仙湖北岸生态调蓄带（二期）项目。项目于2018年10月底已完工，从11月初进入竣工结算阶段，累计完成投资22928.86万元。

3、雷霆行动工作落实情况。2018年自抚仙湖雷霆行动第二阶段开展以来，涉及水利局整改问题20个，15个问题完成整改并销号，剩余5个问题完成期限均为2020年，正在有序推进。

4、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整改落实情况。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期间群众投诉举报问题整改工作中，澄江县水利局涉及3件环保督察组转办件，现已按时间节点全部完成整改验收。

5、抚仙湖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抚仙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项目建设县水利局共涉及4项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1）农业高效节水减排项目。一期山冲河灌区9050亩高效节水减排项目已完工，完成总投资额3262.12万元，目前正在进行试运营。二期抚仙湖流域北岸坝区4.1万亩完成施工面积3.9万亩，完成总投资为13297.3万元，根据县政府9月29日《农林水重点项目推进会会议纪要》，坝区4.1万亩高效节水减排项目

不再采用PPP模式推进，正在进行清算，与社会资本进行谈判退出PPP项目。三期山区 5295 亩九村鸡脖子片区农业高效节水减排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开工建设，目前完成管道开挖 94400 米，各类型管材到场 60000 米，九村大地片区管道安装工作已全面展开，完成实际投资 933 万元，完成工程量 50%。

（2）抚仙湖北岸生态调蓄带（二期）项目。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底已完工，从 11 月初进入竣工结算阶段，累计完成投资 22928.86 万元。

（3）抚仙湖南部五条入湖河流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涉及路居鲢鱼湾大河、东大河、施家营河、小凹河、大白石头河五条主要入湖河流，批复投资为 8359.53 万元，完成投资 3799 万元，目前在进行可研变更工作。

（4）抚仙湖主要入湖河流提标改造项目。项目涉及东大河、马料河、山冲河、牛摩河四条主要入湖河道，批复投资为 1733.54 万元，现已基本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完成投资约 1142 万元。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澄江县水利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5 个。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1、机构情况：澄江县水利局系统下辖 16 个单位，包含：水利局局机关（我局局机关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和财务室两个科室）及 15 个财政全供养事业单位。

2、人员情况：（1）澄江县水利局局机关核定编制 11 名。2018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工勤编制 1 人。退休人员 7 人，遗属供养人员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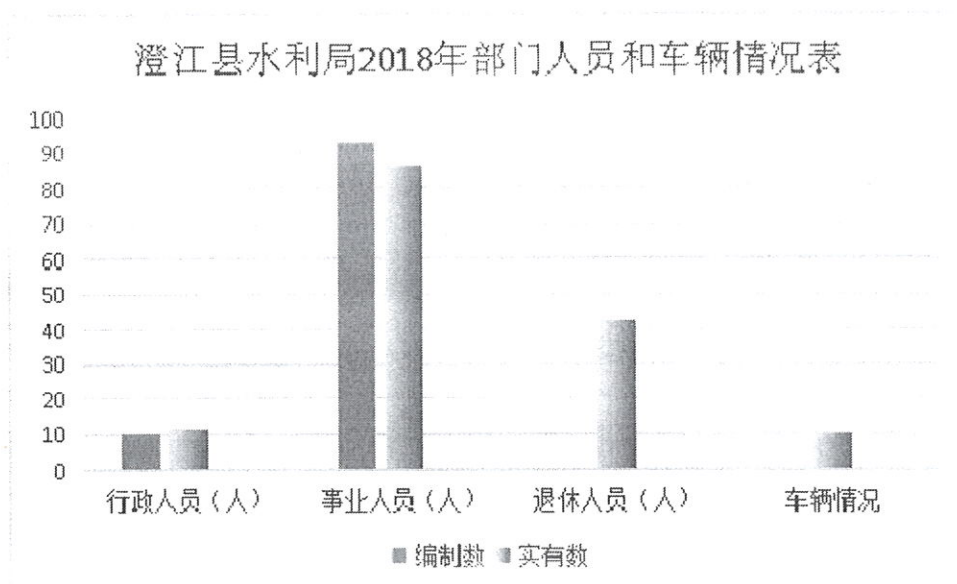
（2）下辖财政全供养事业单位 15 个，核定人员编制 93 人，2018 年年末实有 86 人。分别为：澄江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核定事业编制 4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水政监察大队核定事业编制 5 人，实有 4 人；澄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核定事业编制 4 人，实有 4 人；澄江县水利勘测设计队，核定事业编制 14 人，实有 13 人；澄江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核定事业编制 4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梁王河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 10 人；澄江县东大河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 11 人；澄江县山冲河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5 人，实有 5 人；澄江县西大河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3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左所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3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万松寺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3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鸡脖子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3 人，实有 3 人；澄江县马槽地水库管理所，核定事业编制 3 人，实

有 3 人；澄江县抗旱服务站，核定事业编制 7 人，实有 6 人；河长办调度管理中心（原澄江县河道灌排管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 11 人；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9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86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4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1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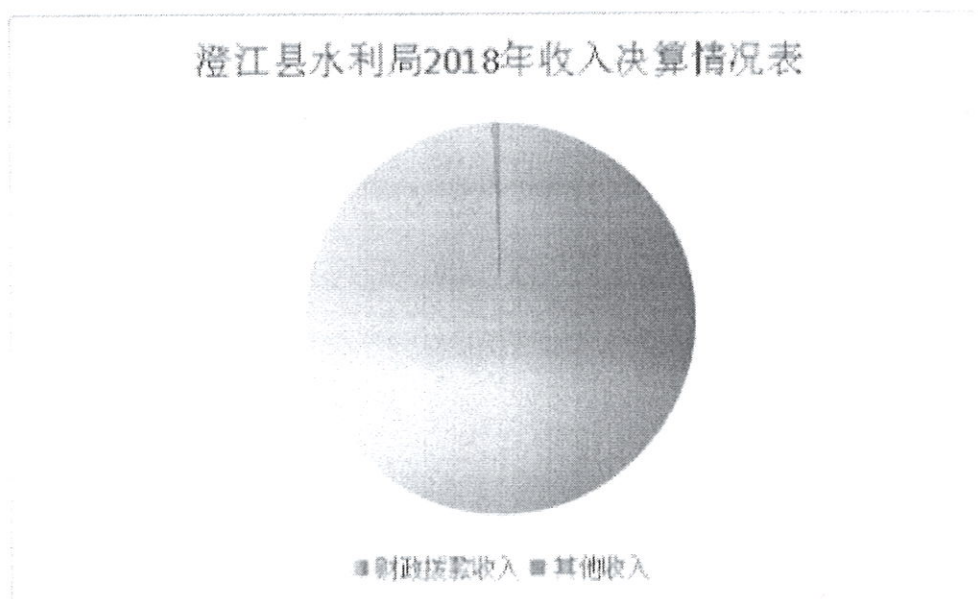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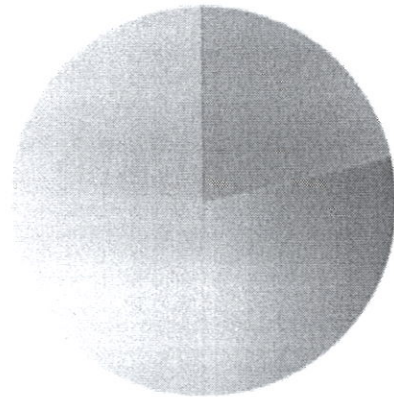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1,374.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93.4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2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0.55 万元，占总收入的 0.71%。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93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收入增加。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10,207.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2.4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1.38%；项目支出 8,024.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8.6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 1805.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澄江县水利局2018年支出决算情况表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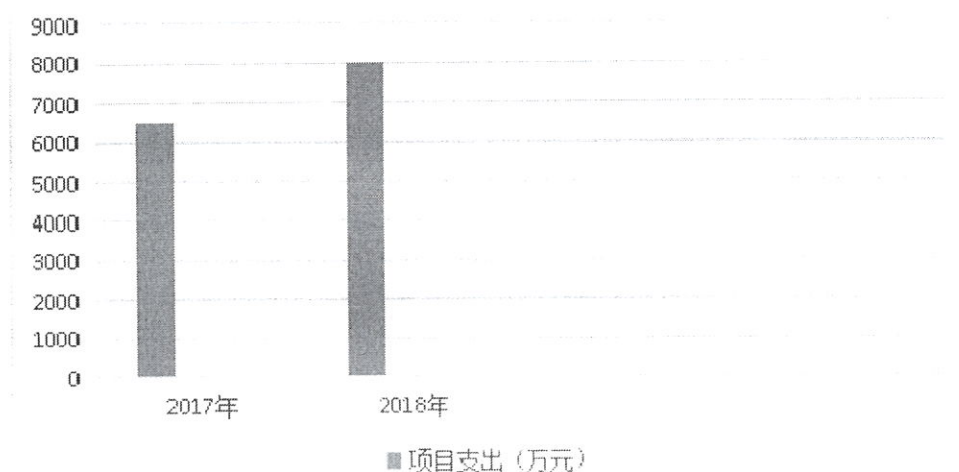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水利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182.4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74.85 万元,主要原因: 工资基数调整。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1.51%;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8.49%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水利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8,024.7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530.38 万元,主要原因: 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澄江县水利局2018年项目支出情况对比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80.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25%。与上年对比增加 4962.7 万元,主要原因: 工程项目增加、工资基数调整。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5%。主要用于:2017 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土地评估资产评估测绘 2.94 万元、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0.92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2.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20%。主要用于：（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4.45 万元；（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88 万元；（3）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2.23 万元；（4）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309.76 万元；（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9.61 万元。（6）死亡抚恤金 3.61 万元。（7）其他自然灾害生活补助支出 2668.73 万元。（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93 万元。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10.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4%。主要用于：（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61.8 万元；（2）公务员医疗补助：48.52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3,473.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5.22%。主要用于节能环保支出：3473.48 万元。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3,648.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51%。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1.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121.5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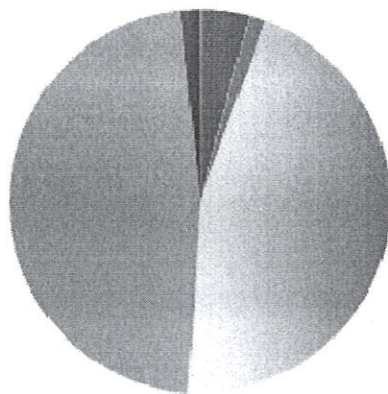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澄江县水利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 一般公共服务 ■ 社会保障和就业 ■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 ■ 节能环保 ■ 农林水支出 ■ 住房保障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控制支出，厉行节约。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92 万元，下降 46%。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控制支出，厉行节约。

项目	2018 年决算数	2017 年决算数	2017 年决算比上年增、减情况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合计	2.02	2.94	-0.92	46%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0	0
3. 公务接待费	2.02	2.94	-0.92	46%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2.0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7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水利相关事务日常运行管理（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澄江县水利局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43.9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860.22 万元，主要原因：工资基数调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支出



1997.03 万元。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46.96 万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澄江县水利局部门资产总额 15,791.7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011.80 万元，固定资产 10738.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35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6.2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35.3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896.13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531.1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增加 35.00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减少）0.00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 6.2 万元，其他资产增加（减少）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 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 型设备	其他固 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5791.77	5011.8	10738.8	428.47	228.67	75.75	10005.92	35		6.2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8.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8.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4）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不涉及专用名词。